

房屋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6年5月31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p>1. 2015-16年度香港房屋委員會的環保目標和措施的表現</p> <p>政府當局擬向委員匯報香港房屋委員會於2015-16年度在環保工作目標和措施方面的表現及成效。</p>	2016年6月29日
<p>2. 公共租住房屋租金檢討</p> <p>根據《房屋條例》(第283章)，香港房屋委員會每兩年會對公共租住房屋租金進行檢討，而下一次的檢討將於2016年進行。一如以往，政府當局會向委員通報檢討結果。</p>	2016年6月29日
<p>3. 香港房屋委員會各項配合長者住戶需要的措施</p> <p>政府當局擬向委員匯報香港房屋委員會各項配合長者住戶需要的措施。</p> <p>在2015年10月28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上述措施如何利便老弱或殘疾的長者在室內及室外活動，作綜合介紹。委員亦希望當局就處理長者住屋一型設計的單位的最新進展作出簡介。</p>	待定
<p>4. 處理公共租住屋邨寬敞戶的政策和紓緩環境擠迫的措施</p> <p>在2014年11月27日舉行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檢討公共租住屋邨寬敞戶的政策、標準和措施，以及在執行該政策時因家庭狀況有所轉變所引致的擠迫情況，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p>	待定

5. "富戶政策"檢討

待定

此事項在2010年11月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加強審查公共租住房屋租戶的家庭收入及資產"時提出。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維護公屋資源的合理分配政策，以免該政策可能會導致成年子女須被迫遷離其父母的公共租住房屋單位的情況。

在2013年10月10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當局應檢討"富戶政策"下的入息及資產限額，確保所訂限額配合市場和社會的現況，以維護公共房屋資源的合理分配。

6. 重建舊公共屋邨的政策

待定

此事項在2012年10月25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討論時提出。委員要求政府當局考慮制訂重建舊公共屋邨的政策。

麥美娟議員於2014年4月3日發出函件，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研究葵盛西邨重建潛力的進度及相關事宜，例如重建方案和重置安排(於2014年4月4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206/13-14(01)號文件)。

7. 公屋食水水壓不足

待定

郭偉強議員於2015年9月11日發出函件，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導致公共房屋單位供水水壓不足的原因，以及就此已進行／將進行的改善措施(於2015年9月14日發出的立法會CB(1)1237/14-15(01)號文件)。

8. 新公共租住房屋單位的設計

待定

在2015年10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馮檢基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因應委員就新建及重建公共租住房屋單位的面積普遍減少所表達的關注，向委員簡述政府當局的最新立場。

9. 簡報各項房屋計劃

待定

在2015年10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陳偉業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簡報各項房屋計劃(包括特快公屋編配、紓緩環境擠迫和調遷等)的最新發展和申請數字。

10. 出售公共租住房屋單位

待定

在2015年10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梁志祥議員要求聽取當局簡介政府為推行現時的出售公共租住房屋單位計劃所訂的政策方針，以及在推行該等計劃時所遇到的管理問題。

11. 配額及計分制的最新實施情況

待定

王國興議員在2015年12月18日的函件中建議事務委員會跟進當局在2015年2月修訂配額及計分制後計分制的實施情況，包括修訂措施對在引入修訂前已獲登記的申請人造成的影響，以及將會推出的相關緩解措施(於2015年12月21日發出的立法會CB(1)345/15-16(01)號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6年5月31日